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准则差异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差异情况的说明	1
差异情况表	2-2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鉴证报告

XYZH/2018CDA90065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第4页至第29页由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管理层编制的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SQM 及其子公司”)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下简称“国际准则”)编制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以下简称“SQM 重要会计政策”)与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制定的会计政策之间的差异情况的说明及差异情况表(以下简称“差异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相关差异情况表系天齐锂业管理层为天齐锂业拟对 SQM 公司实施股权收购之目的而编制。

一、管理层对差异情况表的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编制差异情况表是天齐锂业管理层的责任。该责任包括获得对 SQM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的理解,将这些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比较,对 SQM 公司若被要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而对其财务报表潜在的影响作出定性评估等。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情况表发表鉴证结论,并按照双方同意的业务约定条款,仅对天齐锂业报告我们的结论,除此之外并无其他目的。

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就我们是否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情况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

相比合理保证鉴证业务,有限保证鉴证业务的收集证据程序更为有限,因而获得的保证程度要低于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差异情况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我们的鉴证工作主要限于查阅 SQM 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复核差异情况表的编制基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执行的本鉴证业务不同于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或者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

则执行的审计或审阅工作，相应的，我们无法保证已经识别出在执行审计或审阅过程中可以识别的全部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针对差异情况表发表任何审计意见或审阅结论。

三、结论

基于我们执行的有限保证鉴证工作，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准则差异情况表存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 SQM 重要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之间的差异情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齐锂业拟对 SQM 公司实施股权收购之目的而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我们特此声明不对任何其他方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疏忽引致的责任)。未经我们事先书面同意，本报告及其任何部分或任何内容均不应向任何其他方披露。我们有权自行决定是否给予该书面同意以及该书面同意的前提条件(包括接受披露方须承担保密义务以及无权依赖本报告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建昆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思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情况的说明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在编制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SQM 公司”）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以下简称“SQM 公司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以下简称“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之间的差异情况的说明及差异情况表（以下简称“差异情况表”）时，天齐锂业管理层详细阅读了 SQM 公司财务报表，对 SQM 公司会计政策获得了一定的了解。在进行差异比较的过程中，天齐锂业管理层详细阅读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针对 SQM 公司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之间的差异进行了汇总和分析。相关的重要差异及其对 SQM 公司如果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可能影响已列示在后附的差异情况表中。

蒋卫平

法定代表人(签署)

邹 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署)

周大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差异情况表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1	会计年度	SQM 公司采用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会计年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2	合并报表编制方法	<p>SQM 公司通常对其子公司具有控制，可控制子公司的财务和运营政策。SQM 通常占有子公司一半以上的表决权。SQM 公司使用整个集团一致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SQM 公司采用购买法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此方法下，收购成本为交换当日交割的资产、发行的权益性证券以及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所收购的可识别资产以及业务合并中所承担的负债及或有负债，最初按收购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子公司采用逐行法进行合并，加入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项目，并抵销与集团内部交易相关的项目。于本期内收购或被剥离的附属公司的损益，自控制权转移至本集团或截至失去控制权的日期（如适用）计入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七条规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二十七条规定：母公司应当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条规定：合并资产负债表应当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四条规定：合并利润表应当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利润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八条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九条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p>	
3	会计计量	<p>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除以下事项外，按历史成本计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中较低者计量； -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 - 员工遣散费和养老金按精算价值计量； - 划分为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及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p>《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四十三条规定：企业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4	将账面余额分类为流动和非流动	<p>SQM 公司财务报表中，账面余额在 12 个月（包括）以内到期的划分为流动，账面余额超过 12 个月到期的划分为非流动。</p> <p>递延税项无论其到期日，均划分为非流动。</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七条规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归类为流动资产：（一）预计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变现、出售或耗用。（二）主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三）预计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四）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交换其他资产或清偿负债的能力不受限制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5	列报金额单位	SQM 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美元，USD）为其列报货币。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九条规定：企业应当在财务报表的显著位置至少披露下列各项：财务人民币金额单位。	中国会计信息通常以“人民币元”为列报单位；SQM 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披露中以“千美元”为列报单位。
6	记账本位币的确定	SQM 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美元，USD）为其记账本位币。	《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第四条规定：记账本位币，是指企业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该项下 SQM 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7	外币报表折算	SQM 公司外币报表折算：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月平均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权益项下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中列报。合并时，境外净投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计入权益项下的其他资本公积，在处置境外净投资时再转入损益，作为处置境外净投资取得损益的一部分。	《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应当遵循下列规定：（一）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二）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也可以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一）、（二）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第十四条规定：企业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应当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应当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8	外币交易及外币余额	企业外币非货币性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外币货币性项目相关交易结算时汇率和记账汇率的差异，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汇率与初始确认时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	《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第十条规定：外币交易应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也可以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第十一条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p> <p>以外币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以外币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p>	<p>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二）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p>	
9	合并现金流量表	<p>公司的现金等价物为高度流动性且易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的短期投资，且其公允价值变动风险非常小，并且在取得投资后三个月内到期。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包括现金以及符合公司定义的现金等价物。</p> <p>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根据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采用直接法编制。</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第二条规定：现金流量表，是指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流入和流出的报表。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本准则提及现金时，除非同时提及现金等价物，均包括现金和现金等价物。</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第八条规定：企业应当采用直接法列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是指企业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以外的所有交易和事项。直接法，是指通过现金收入和现金支出的主要类别列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10	金融资产	<p>SQM 管理层根据金融资产管理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现金流量特点，确定初始确认时的金融资产分类。SQM 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少许衍生金融资产。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按公允价值加已产生并直接归属于收购该金融资产的交易成本计量。SQM 公司衍生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初始计量。</p> <p>金融资产后续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SQM 在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个报告日评估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资产或某项资产组出现减值。一项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当且仅当在资产或资产组合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才有减值迹象。就确认减值而言，亏损事件必须对该资产或该组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产生影响。		
11	金融负债	SQM 公司管理层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的规定，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减去直接归属于发行相关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初始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一条规定：除下列各项外，企业应当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二）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管理层指定某项金融工具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且该确认一经认定不可撤销。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条规定：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企业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二条规定：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企业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一）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二）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13	金融工具重分类	在公司变更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其重新分类受新业务模式影响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不能重新分类。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企业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14	衍生工具和对冲金融工具	<p>衍生金融工具以合约签署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确认收益或损失的方法取决于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会计保值工具，如果是，则取决于套期保值的类型。</p> <p>a) 公允价值套期保值被认定为公允价值对冲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被套期风险对冲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与对固定利率借款进行套期的利率掉期有效部分有关的收益或亏损，连同利率风险引起的被套期固定利率借款的公允价值变动，在融资成本内的损益中确认。与无效部分有关的收益或亏损于其他收入或其他开支内确认为损益。如果对冲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标准，则采用实际利率法对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在重新计算的利率的基础上，在到期期限内计入当期损益。</p> <p>b) 现金流量套期对冲工具收益或亏损的有效部分初始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而任何无效部分立即根据适用情况确认为损益。当被套期交易影响损益时，被视为权益的金额被转移到损益中，因为当发生预计的销售时，被套期的利息收入或支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第三条规定：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允价值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一）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第二十四条规定：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一）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二）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被确认。当被套期项目为非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成本时，其他准备金中的金额需转入非金融资产或负债的初始账面价值。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不属于其他会计政策描述的任何类别的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工具初始按公允价值加直接归属交易成本确认。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除减值损失以外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化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如果投资确认终止，则累计收益或亏损重分类至损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八条规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16	终止确认金融工具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的规定，SQM 在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到期或在交易中转移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的权利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其中金融资产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且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未保留。SQM 公司在履行合同义务或部分合同义务已履行，债务已支付给债权人或者债务义务合法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一条规定：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二条规定：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企业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17	公允价值的初始计量	<p>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少许衍生金融资产。公司的金融负债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公司以公允价值加上或减去发生的直接与取得金融资产或发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成本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初始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第九条规定：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企业应当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交易费用，是指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资产出售或者负债转移的费用。</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第十六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在企业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交易价格是取得该项资产所支付或者承担该项负债所收到的价格（即进入价格）。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第三十三条规定：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18	应收款项	<p>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与固定及可确定付款金额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有关，并不在任何活跃市场报价。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来自于公司直接销售给客户的产品和/或服务的销售业务。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后续根据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并扣除减值准备。如有客观证据显示 SQM 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欠款，则应确认应收账款减值准备。</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七条规定：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一）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二）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19	存货	<p>SQM 公司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列示存货。成品及在产品的成本价格包括材料的直接成本，劳务成本(如有)，将原材料转换为成品所产生的间接成本，以及将存货运至当前地点和条件所发生的一般费用。存货发出成本的方计价法为加权平均法。可变现净值为预计的销售价格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的余额。SQM 在每年年末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评估。</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五条规定：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十四条规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可以采用先进先出、加权平均或个别认定法。</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十五条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十九条规定：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20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p>对具有共同控制权（合营企业）或具体重大影响的企业（联营企业）的权益按权益法核算。在被投资公司持有超过 20%的权益时，推定存在重大影响。在此方法下，SMQ 财务报表中以成本确认投资，并考虑在联营企业权益中的比例。收购产生商誉包括在被投资方的账面金额中，且不予摊销。与子公司或联营公司交易的未实现收益根据公司在被投资单位中所占的比例予以抵销。未实现的亏损予以抵销，除非证据表明所转移资产已发生减值损失。按持有比例确认的联营公司权益变动确认为“其他准备金”，并按其来源分类。</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第六条规定：企业应当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以及这些判断和假设变更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一）企业持有其他主体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仍控制该主体的判断和假设，或者持有其他主体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并不控制该主体的判断和假设。（二）企业持有其他主体 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主体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假设，或者持有其他主体 20%或以上的表决权但对主体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假设。（三）企业通过单独主体达成合营安排的，确定该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还是合营企业的判断和假设。（四）确定企业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判断和假设。</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规定：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1	关联交易	在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中存在着与关联方的交易往来。公司关联交易的条件和价格即是公司同等市场交易的条件和价格。关联交易在合并时内部抵消。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条规定：合并资产负债表应当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四条规定：合并利润表应当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利润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22	不动产，工厂及设备	不动产，工厂及设备以购买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后续计量须扣除发生的相关的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损失。在相关的设备设施达到预计使用寿命终了时，发生的与关闭相关资产的弃置费用支出以现值计量。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为不动产，工厂及设备。转入的相关不动产，工厂及设备在转入当日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不动产，工厂及设备的改进及更新等可提高相关资产的使用效率或延长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的支出应资本化并相应增加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与提高相关资产的使用效率或延长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不相关的改进维护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不动产，厂房及设备的日常维护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动产，厂房及设备的某个组成部分已被替换并且主体已将替换成本包括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4 条规定：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1)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6 条规定：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的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从而适用不同的折旧率或折旧方法时，应当单独确认为固定资产。</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7 条规定：固定资产应当按其成本入账。</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8 条规定：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p>	<p>在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下，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同在固定资产会计科目下核算。在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下，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分两个科目进行列示。</p> <p>在 SQM 会计政策下，在建工程转入到固定资产后，当月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在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下，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在该项目的账面金额中，则主体应终止确认该组成部分的账面金额。不动产，厂房及设备的处置利得在相关资产处置当期确认为损益，金额等于相关资产的处置价格与净账面价值的差异。</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9 条规定：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18 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20 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所含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选择折旧方法，可选用的折旧方法包括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或者年数总和法。</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21 条规定：固定资产应当按月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企业在实际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时，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提折旧，从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24 条规定：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25 条规定：根据本准则第 24 条规定应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外的后续支出，应当确认为费用。</p>	<p>除上述差异外，该项下 SQM 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23	不动产，工厂及设备折旧	<p>不动产，工厂及设备采用直线法在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相关资产的预计的使用寿命指公司预计使用该资产的期限。当同一</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五条规定：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应当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房屋建筑物厂房设备等的不同组成部分具有不同的使用寿命时，应将不同组成部分分别确认为单独的固定资产。公司每年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可移动的设备，公司依据该可移动设备的操作小时数计提折旧。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七条规定：固定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四条规定：折旧是指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确定的方法对应计折旧额进行系统分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五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七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选择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可选用的折旧方法包括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和年数总和法等。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但是，符合本准则第十九条规定的除外。</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p>	
24	商誉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商誉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减值测试，或当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时，应进行相应的减值测试。商誉的后续计量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准备计量。商誉的减值测试须通过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现金流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并按照相关现金流资产组在企业合并的受益比例分配。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三条规定：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本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一）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四条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规定：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一）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二）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三）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四）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六）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七）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四条规定：企业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应当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应当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应当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五条规定：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按照本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处理。	
25	无形资产	<p>SQM 的无形资产包括水资源使用权, 铺设电缆特许权, 电脑软件, 采矿权和特许经营权。水资源使用权是公司取得获取水资源的权利, 初始取得时以成本计量, 鉴于公司取得的水资源使用权是永久性的法律权利, 因此不进行摊销, 而是每年进行减值测试。铺设电缆特许权是公司取得在第三方的土地上铺设工业电缆的权利而支付的费用, 公司将该部分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在合同签订时以支付的成本确认无形资产, 并在取得的可铺设权利年限内进行摊销。公司购买的软件以初始取得成本和相关商业化支出计量, 并在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与软件的开发或维护相关的费用性支出在发生时确认费用。与产生公司可控制的特定的可辨认的软件相关的直接支出, 并且该项支出很可能在未来一年能为公司带来高于其自身成本的经济效益, 则确认为无形资产, 包括与开发软件直接相关的员工成本支出及其他一般企业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的开发支出在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p> <p>采矿权和特许经营权指公司从智利政府取得的采矿权和特许经营权, 采矿权一般初始取得时除了支付采矿特许经营权费和少许记录费用外无其他</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三条规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一）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二）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七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八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九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一）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二）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三）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四）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五）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成本支出。在取得了采矿权和特许经营权后，公司需要每年支付特许经营权费，该类每年支付的特许经营权费则确认为预付款项，并在接下来的 12 个月内摊销。从非智利政府的其他第三方取得的采矿权和特许经营权则以初始购买成本确认无形资产，并在相应采矿区域内按产量法摊销。</p> <p>SQM 公司无内部形成的无形资产。</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十二条规定：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十七条规定：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应当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企业选择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应当反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应当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一般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二十一条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p>	
26	研究及开发支出	<p>研究及开发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七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八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九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一）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p>	<p>SQM 公司无内部形成的无形资产。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二）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三）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四）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五）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27	勘探及评估支出	<p>SQM 公司从智利政府或其他非政府的第三方取得采矿特许经营权，用于开发硝酸钠和硝石矿藏。SQM 公司在取得采矿特许经营权后，公司将初始与勘探与评估矿藏储量相关的支出按成本确认为一项非流动资产，主要是与矿区前期地理环境探测及可行性评估相关的支出。公司根据探测评估的结果将相应的区域分为未来可开采的区域和未来不具备开采可行性的区域。</p> <p>如果勘探结果认定该区域不具备开采可行性，则与该区域相关的前期勘探支出确认的非流动资产直接费用化处理；如果勘探结果认定该区域具备开采可行性，则将与未来可开采区域相关的前期勘探支出确认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为存货，根据预计的可开采储量摊销并计入相关生产成本。</p> <p>如此分类主要是考虑到该项支出为一项可辨认的非货币性资产，并将作为原材料用于公司的生产过程。</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四条规定：矿区权益，是指企业取得的在矿区内勘探、开发和生产油气的权利。矿区权益分为探明矿区权益和未探明矿区权益。探明矿区，是指已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矿区；未探明矿区，是指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矿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五条规定：为取得矿区权益而发生的成本应当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企业取得的矿区权益，应当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申请取得矿区权益的成本包括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土地或海域使用权支出、中介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矿区权益的其他申请取得支出。（二）购买取得矿区权益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中介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矿区权益的其他购买取得支出。矿区权益取得后发生的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和租金等维持矿区权益的支出，应当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六条规定：企业应当采用产量法或年限平均法对探明矿区权益计提折耗。</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十条规定：未探明矿区因最终未能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而放弃的，应当按照放弃时的账面价值转销未探明矿区权益并计入当期损益。因未完成义务工作量等因素导致发生的放弃成本，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中与勘探和评价支出相关的规定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两者之间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基于以上考虑，并且考虑到公司的该类支出与可开采的原矿储量直接相关，且该类原矿作为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因此重分类为存货。对于具有可开采性的矿区，但不打算在未来进行开采的，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列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十一条规定：油气勘探，是指为了识别勘探区域或探明油气储量而进行的地质调查、地球物理勘探、钻探活动以及其他相关活动。</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十二条规定：油气勘探支出包括钻井勘探支出和非钻井勘探支出。钻井勘探支出主要包括钻探区域探井、勘探型详探井、评价井和资料井等活动发生的支出；非钻井勘探支出主要包括进行地质调查、地球物理勘探等活动发生的支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十三条规定：钻井勘探支出在完井后，确定该井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应当将钻探该井的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确定该井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应当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第十五条规定：非钻井勘探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p>	
28	非金融资产减值	<p>对于非金融资产（不包括存货、勘探评估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需要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确认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果存在减值迹象，就要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折现率的确定以税前基础计算确定，并且反应市场的时间价值及特定资产的特殊风险估计。如果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条规定：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本准则中的资产，除了特别规定外，包括单项资产和资产组。资产组，是指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四条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六条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p>	<p>在 SQM 会计政策下，除商誉外的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p> <p>在企业会计准则下，不允许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转回。</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计，则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则需要确认减值损失计入损益，减值损失首先抵减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然后在资产组中的其他资产间按比例进行抵减。除商誉以外的其他非金融资产应每年复核已计提的减值损失是否减少或不再存在，如果是，则估计相关非金融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当期仅当用于估计相关非金融资产的可回收金额的估计与上次确认减值损失相比发生改变时，以前确认的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可转回。如果确实发生了非金融资产的减值转回的情况时，相关非金融资产的账面减值增加至其可回收金额。增加部分的金额不能超过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扣减相关折旧后的金额（如果以前年度未确认相关非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转回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p>	<p>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七条规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九条规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十一条规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时，企业管理层应当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对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整个经济状况进行最佳估计。</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十二条规定：预计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应当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不应当包括与将来可能会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重组事项或者与资产改良有关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十三条规定：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十五条规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十七条规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p>	
29	每股收益	SQM 公司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事件，因此未稀释每股收益。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七条规定：企业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是指假设当期转换为普通股会减少每股收益的潜在普通股。</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30	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采用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第三十三条规定：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第三十六条规定：初始确认后，企业应当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本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第三十八条规定：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一）扣除已偿还的本金。（二）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三）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31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确认的条件包括：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所形成，是公司承担的法律或推定的义务，为履行该义务相关经济利益流出的金额能够可靠确认。预计负债应当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流出的现值进行计量，折现率应当考虑税前利率并反映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及与此负债相关特定的风险估计。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一）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二）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三）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第六条规定：企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32	离职福利及退休福利计划	SQM 公司的职工离职福利政策与公司签订的集体用工协议条款一致（SQM 美国公司除外），SQM 美国公司是根据 2002 年及之前的员工激励计划实行的。SQM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同时考虑到关于员工死亡率，员工流动率，折现利率，退休日期等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SQM 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在 2017 年为 5.111%，2016 年折现率为 4.522%。SQM 美国子公司为其退休员工设立了退休福利计划，并在 2017 年采用 3.75% 的折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第十一条规定：企业应当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企业应当参照本准则第十五条规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第十三条规定：企业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四个步骤：（一）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第十五条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企业应当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现率，2016 年采用 4.5%的折现率。	<p>(三) 根据本准则第十六条的有关规定，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四) 根据本准则第十六条和第十七条的有关规定，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第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第十五条规定：企业应当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应当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p>	
33	股权激励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二号文件——股份支付，SQM 公司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变动，在授予日与支付日之间按直线法确认变动对应确认员工成本的影响金额。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第十条规定：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第十二条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第十三条规定：企业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p>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34	收入确认	SQM 公司根据销售货物或提供服务收到的相关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应收账款的公允价值确认收入，确认的收入为扣除增值税，预估的退货，返利折扣及抵消关联方往来后的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销售商品的收入，应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收入确认条件：（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p> <p>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当企业已将货物所有权相关的风险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销售商品的收入应按企业与购货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金额或双方接受的金额确定，并扣除销售折扣和在销售日估计的销售退货。</p> <p>提供劳务收入应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并且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p> <p>利息收入应按他人使用本企业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销售商品的收入应按企业与购货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金额或双方接受的金额确定。现金折扣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销售折让在实际发生时冲减当期收入。企业已经确认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应冲减退回当期的收入。</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应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利息收入应按他人使用本企业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p>	
35	利息收入及借款费用	<p>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来自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收入，包括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及对冲基金存款取得的利息收入。</p> <p>借款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已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以及与相关资产的采购、建造和生产相关的资本化的利息支出。已发行的债券相关的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第 14 条规定：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p> <p>《企业会计准则——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第 15 条规定：利息和使用费收入，应在以下条件均能满足时按第 16 条规定的方法分别予以确定：（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p> <p>《企业会计准则——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第 16 条规定：利息和使用费收入，应按下列方法分别确定：（1）利息收入应按他人使用本企业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与某项资产的建造，生产或收购相关的借款费用应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当借款用于特定的项目时，借款费用资本化利率采用该项目对应借款的利率。如果某个项目不存在特定的借款时，则使用投资该项目的子公司的平均融资成本利率作为资本化利率。</p>	<p>定；(2)使用费收入应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第二条规定：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第四条规定：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第七条规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第五条规定：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一）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三）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第六条规定：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是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二）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6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p>企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应当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应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SQM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如果存在合法的权利抵销所得税资产和所得税负债，且待抵扣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归属于同一个企业和税务权力机关，则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式。</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四条规定：企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应当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应当按照本准则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七条规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暂时性差异对未来期间应税金额的影响，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八条规定：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指在确定未来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将导致产生应税金额的暂时性差异。</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九条规定：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指在确定未来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将导致产生可抵扣金额的暂时性差异。</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七条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应当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应当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二十条规定：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p>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二十二条规定：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二十三条规定：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应当分别作为非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四条规定：企业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p>	
37	分部报告	<p>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规定要求企业从实际管理应用的角度划分经营分部并列报分部信息，企业管理层根据是否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是否向其配置资源、能否评价其业绩等指标确认经营分部；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经营分部是由一组资产和营业单位组成，并且该经营分部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性质和风险与其他的经营分部不同。SQM 公司确定了以下几类经营分部：</p>	<p>《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第三十六章第二节规定：（一）经营分部，是指企业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p>	<p>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p>

序号	项目	SQM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	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之间的差异及差异对 SQM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时的影响
		特级精制产品，化工产品，碘及碘系产品，锂及锂系产品，钾以及其他产品和服务。		
38	环保支出	公司将与环境保护及改善相关的支出确认为环保费用。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机械设备设施支出则确认为不动产，厂房及设备。	《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 5 条：规定企业在对固定资产进行确认时，应当按照固定资产定义和确认条件，考虑企业的具体情形加以判断。企业的环保设备和安全设备等资产，虽然不能直接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却有助于企业从相关资产获得经济利益，也应当确认为固定资产，但这类资产与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之和不能超过这两类资产可收回金额总额。	该项下 SQM 公司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无重大差异。